



普华永道全方位 上市服务

IPO实施路径与普华永道
资本市场服务



上市决策

上市决策是企业发展进程的重要里程碑，可为企业带来广阔前景，推动企业迈向更高发展平台，企业通过首次公开募股（IPO）可多重受益：

- 通过市场估值释放并提升企业价值；
- 获取长期资本，助力未来发展；
- 通过多元化的股权结构提升股权流动性；
- 增强品牌知名度；
- 提高透明度，建立投资者及公众信心；
- 吸引并留住人才；以及
- 为投资者提供可行且高效的退出机制。

然而，上市过程可能充满挑战。上市之路需要大量的投入和切合实际的时间规划。IPO流程的每个阶段都需要做好充分规划。为确保企业在稳步推进上市进程的同时能够继续专注于日常运营，最优方案是与具备丰富上市实操经验的专业团队合作，由专业团队来为企业的上市全流程统筹调配合适的人选，整合所需的专业能力。普华永道拥有专属的IPO服务团队，可协助企业：

- 全面评估IPO的利弊；
- 评估上市准备度；
- 顺利推进IPO各环节的复杂工作；以及
- 为企业上市后的长期平稳运营做好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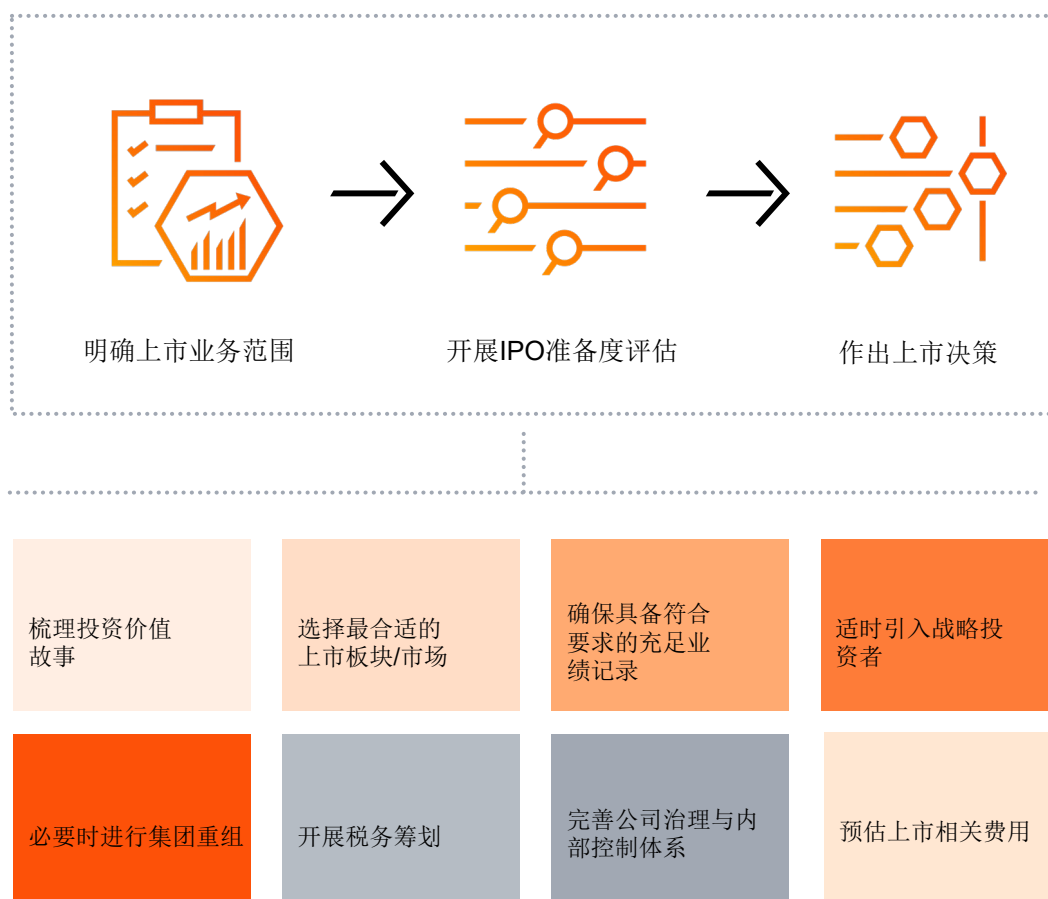
我们的团队提供IPO准备度评估、IPO鉴证服务、项目管理及上市后持续支持等全方位服务。我们深谙不同司法辖区的监管体系、上市规则及流程，可为企业提供高价值的专业服务。

普华永道全程与企业同行。

上市流程概览

做出上市的战略决策后，企业需要在关键的上市前阶段考量诸多重要事项。在此阶段，申报会计师将发挥重要作用，为企业梳理各类事项及考量因素，协助企业做好IPO准备。

上市前阶段



充分准备是成功的关键

成功的IPO离不开周密的规划。尽早启动上市筹备工作可帮助企业节省费用，更重要的是节省宝贵时间。企业越早做好进入资本市场的准备，就越能灵活把握有利的市场窗口，进而在向好的市场环境下获得更高的发行募资额与市场估值。错失IPO窗口期可能导致IPO推迟、发行撤回，或估值不及预期。

上市前梳理并解决所有已存在的事项至关重要。企业准备越充分，上市流程的效率就越高，相应成本也越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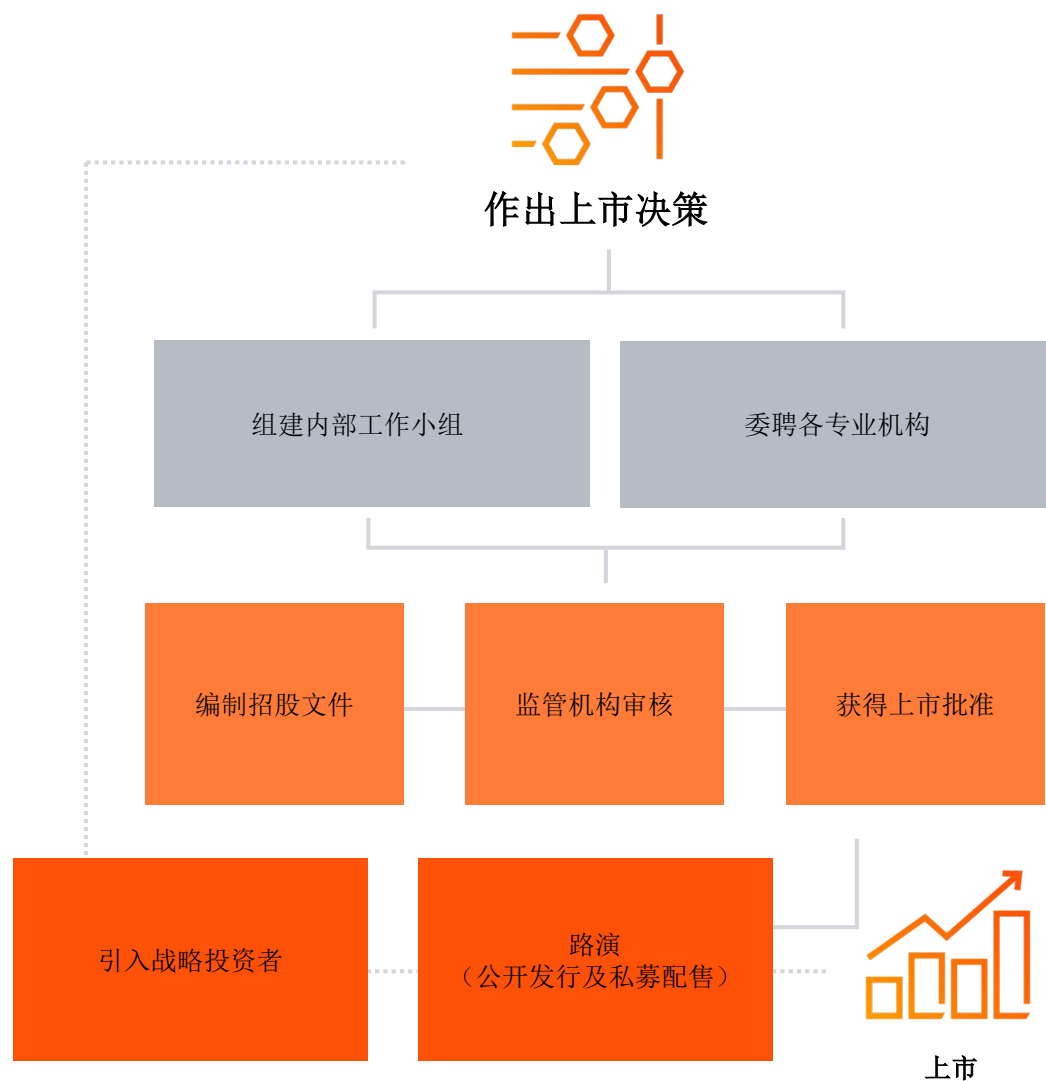
普华永道协助企业筹备IPO

- 我们提供IPO准备度评估，聚焦公开市场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核心关注事项，帮助管理层清晰掌握行动路径，推动项目成功落地以及上市后的合规运营。我们将协助企业识别IPO准备工作中的短板，制定针对性的整改时间表，为即将启动的IPO做好充分准备。

我们将结合企业自身特点及外部市场因素，协助企业确定最适合的上市市场及板块。考虑到在IPO筹备初期保留退出路径或上市地点的选择权至关重要，我们会协助企业优先推进最能显著提升企业价值的必要行动，并对所有潜在可选方案进行综合评估。

- 我们提供环境、社会及治理（ESG）信息披露及战略制定方面的专业建议。
- 我们提供全方位税务服务，帮助拟上市及运营架构下的业务板块以及相关股东实现更优的税务效率。

IPO执行阶段



此阶段，企业已启动IPO流程，并已组建专属IPO内部工作小组以应对上市相关工作要求。同时，企业已为IPO项目聘请各类专业机构，包括保荐人及承销商、申报会计师、律师及估值师。各方需协同推进项目落地，同时确保企业日常经营平稳运行。我们将为企业提供全流程支持，协助企业妥善完成项目尽调工作，并向监管机构和投资者提交所有必备文件。

此外，涉密提交或公开申报的财务资料必须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或其他交易所上市规则要求：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要求，新IPO申请人的申报会计师出具的最新一期财务报告所载会计期间的截止日，距离上市文件刊发日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申报会计师的定义

申报会计师负责就招股章程中所载的历史财务资料提供鉴证，同时开展各类文件相关的工作，包括会计师报告、未经审核备考财务资料、营运资金预测、债项声明，以及向公司董事、保荐人及承销银行出具的安慰函（如适用）。



普华永道在IPO执行阶段的相关服务

- 担任IPO项目的申报会计师
 - ✓ 对历史财务资料、未经审核备考财务资料、营运资金预测、债项声明及安慰函（如适用）执行相关程序；
 - ✓ 审阅企业及其他专业机构编制的其他IPO申报文件；
 - ✓ 出席企业及其他专业机构的重要工作会议；
 - ✓ 协助企业回应监管机构在IPO审核及批准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及意见反馈；或
- 如在香港上市，可由独立的团队担任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第21项应用指引》（PN21）项下的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顾问，提供建议；
- 为非审计客户提供会计处理相关的专业咨询服务。



上市后阶段

企业完成上市后，将面临前所未有的公众及监管监督要求，需要对接管理的利益相关方数量也将大幅增加。同时，企业需要密切关注各类风险，以维护企业声誉、保障市场公信力，并维持投资者信心。我们将为企业提供相关支持，协助企业建立健全所有必要的流程与制度，充分履行上市公司的各项义务。

我们也可继续协助企业履行上市后的持续合规义务。



例如香港主板上市发行人须刊发年度及中期财务报告。

香港主板上市发行人年度及中期财务报告规则

年度财务报告

上市发行人须于其财政年度结束后四个月内刊发年度报告，报告须包含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管理层讨论。

中期财务报告

上市发行人还须刊发涵盖其财政年度前六个月的中期财务报告，该报告须于中期财务报告期间结束后三个月内刊发。

为确保信息持续透明、保护投资者权益及维护市场完整性，上市公司须履行一系列持续合规责任，包括及时刊发年度及中期财务业绩，以公告形式及时披露内幕消息及重大业务进展（例如公司治理相关要求），维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以及遵守适用于关联交易及须予公布的交易的上市规则条款。



普华永道上市后支持服务

- 担任企业的审计师，执行定期审计/审阅工作，并向股东、董事及/或审计委员会出具报告；
- 提供并分享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公司治理、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监管事项的最新发展及变动信息；
- 担任非审计客户的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顾问，开展相关评估工作并提出优化建议；
- 担任企业后续资本市场交易的申报会计师，相关交易包括新股发行、债券发行、重大重组及其他资本运作事项；
- 为企业ESG及可持续发展报告相关工作提供支持，包括协助企业满足相关披露合规要求。



选择普华永道的理由

普华永道在中国内地、香港及全球专业服务领域的领先地位

普华永道是全球规模最大的专业服务机构之一。我们的专业人员遍布全球，可为客户提供世界一流的服务和行业洞见。普华永道在为客户提供高质量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持续保持领先地位及卓越表现，赢得了监管机构、客户及行业的广泛信赖，始终占据市场领先地位：

普华永道在中国内地、香港及澳门均设有办事处，在符合当地适用法律的前提下开展协同协作；

我们在交易架构设计、并购重组及监管合规事项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专业知识及技术能力。我们同时为大量上市集团及跨国企业提供税务咨询服务。



136个 国家/地区



超

360,000名

专业人士分布于全球各地的事务所

普华永道紧密联动的资本市场服务网络

普华永道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覆盖境内外公开发行、上市及私募配售各类业务。为协助客户在全球任意主要证券交易所成功完成融资或资本市场交易，我们设有专属的资本市场专家团队，可针对不同监管体系、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要求提供专业支持。

普华永道中国内地/香港资本市场支持部是普华永道资本市场专家环球网络的成员，其核心专家团队为企业提供中国内地及香港资本市场交易全流程相关服务，包括为拟上市企业提供筹备指导、协助选择合适的上市市场及专业团队、为集团重组、会计处理及监管合规事项提供专业建议，以及担任申报会计师。



普华永道全球IPO中心



普华永道全球IPO中心拥有独特的全球网络，汇聚专业人才，秉持卓越理念，提供全方位服务，凭借全面的知识与经验，为所有客户打造世界一流的解决方案。

我们的专业人才团队遍布全球主要资本市场，为客户提供本土市场洞察及跨境交易经验。凭借对上市条件、监管环境及IPO执行流程的深入理解，我们可协助客户选择最适合其自身业务的市场，并从容应对复杂的IPO全流程。

我们的IPO中心可帮助客户清晰掌握完成IPO所需了解的信息及需采取的行动，协助客户评估IPO的利弊、统筹管理上市流程，并为客户上市后的业务运营做好充足准备。

联络讯息



黄金钱

普华永道中国资本市场及会计专业技术部主管合伙人

+852 2289 2896

eddie.kc.wong@hk.pwc.com



李雪梅

合伙人 (北京)

+86 (10) 6533 2927

xuemei.li@cn.pwc.com



袁国新

合伙人 (北京)

+86 (10) 6533 2060

george.yuen@cn.pwc.com



武彦生

合伙人 (北京)

+86 (10) 6533 5906

yansheng.wu@cn.pwc.com



王烁

总监 (北京)

+86 (10) 6533 3618

carol.s.wang@cn.pwc.com



陈朝光

高级顾问 (香港)

+852 2289 1128

edmond.chan@hk.pwc.com



黄婷婷

合伙人 (香港)

+852 2289 1795

ginny.ta.huang@hk.pwc.com



梁令欣

合伙人 (香港)

+852 2289 2625

diamantina.li.leong@hk.pwc.com



李慧婷

合伙人 (香港)

+852 2289 2621

janice.wt.li@hk.pwc.com



陈旋旋

总监 (香港)

+852 2289 2327

rita.chan@hk.pwc.com



关咏琳

总监 (香港)

+852 2289 1278

alice.wl.kwan@hk.pwc.com



郑嘉彦

合伙人 (上海)

+86 (21) 2323 2573

tony.j.zheng@cn.pwc.com



刁利平

合伙人 (上海)

+86 (21) 2323 2773

joy.diao@cn.pwc.com



郭素宏

合伙人 (深圳)

+86 (755) 8261 8957

sue.guo@cn.pwc.com



www.pwchk.com

本文仅为提供一般性信息之目的，不应用于替代专业咨询者提供的咨询意见。

© 2026 普华永道。版权所有。普华永道系指普华永道网络及/或普华永道网络中独立的成员机构，亦可指普华永道网络。每家成员机构各自独立。

详情请进入www.pwc.com/structure。